

福建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闽工信提案〔2023〕83号

答复类别：B类

福建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关于省政协十三届 一次会议 20231108 号提案的答复

民建福建省委员会：

《关于切实为中小企业解决用地难问题的建议》（20231108号）收悉。感谢贵单位对我省中小企业的关心和支持，该提案由我厅分办。结合我厅工作职能，现将有关办理情况答复如下：

一、主要工作情况

近年来，我省高度重视中小企业用地工作，出台多项政策措施，优化资源配置，促进工业用地提质增效，推动工业经济高质量发展。

（一）建立机制保障企业用地需求。省、市、县工信部门与自然资源部门建立协调联动机制，及时解决中小企业建设过程中的用地困难问题，强化服务保障。引导项目主管部门做好耕地占补平衡、征地补偿安置等前期工作，强化国土空间规划引导，统筹新增建设用地指标，加强对建设项目用地预审和选址材料的指导。加快征地交地进程，推进批后快征、征后快供、供后快用，确保项目顺利建设，对批而未供的土地加强处置。盘活存量土地，

对低效工业用地通过合作重组、联合招商、收购储备等方式“腾笼换鸟”，促进土地资产处置。

（二）出台政策引导土地高效利用。为促进中小企业发展，出台《关于加大力度助企纾困激发中小企业发展活力的若干意见》，提出在确保安全的前提下，产业园区中工业项目配套建设行政办公及生活服务设施的用地面积占项目总用地面积的比例上限由 7%提高到 15%，建筑面积占比上限相应提高。在《福建省实施工业（产业）园区标准化建设推动制造业高质量发展三年行动计划（2020—2022 年）的通知》中，明确标准化工业（产业）试点园区用地条件，按照工业用地综合容积率、固定资产投资强度及亩均税收等主要指标，指导园区建立土地集约利用长效工作机制。

（三）鼓励各地因地制宜分类施策。引导各地建立以企业亩均产出效益为核心的评价制度，推动企业有效合理利用土地资源，促进集约发展。当前，漳州、三明等地均在积极开展“亩均论英雄”改革相关探索，三明市出台《关于深化企业“亩均论英雄”改革促进工业转型升级工作方案》，对全市用地 3 亩（含）以上的规上制造业、采矿业工业企业和供地 3 亩（含）以上但已停产停业 1 年以上的工业企业，以及供而未动或少动的工业企业进行评价；漳州市制定出台存量工业企业“亩均论英雄”评价和结果运用方案，并同步出台《漳州市存量工业用地提质增效若干措施（试行）》，组织开展漳州市第一轮的存量工业企业“亩均论英雄”评价工作，完成对全市 2991 家工业企业的综合评价，对 50

家“漳州市 2021 年度‘亩均论英雄标杆企业’”予以表彰，改造提升低效工业用地 10406 亩。

（四）引导产业聚集提高土地利用率。引导产业项目进区入园，提高新建项目用地容积率、推行工业用地“标准地”出让、探索混合产业用地出让、推进多层标准厂房建设、推动交地即交证、盘活低效工业用地、提升服务监管能力。每年部署开发区土地集约利用评价工作，全面掌握园区土地利用状况和土地集约利用水平，并作为我省开发区扩区、调区和升级的重要内容和开展试点园区土地利用标准化评价工作的重要支撑。持续推动全省批而未供和闲置土地处置工作，严格落实“增存挂钩”机制，通过建立奖惩机制，倒逼各地提高存量土地处置盘活的积极性和能动性。2018—2022 年，我省连续 5 年完成自然资源部下发的年度处置任务。

二、下一步主要工作

下一步，我厅将进一步研究吸纳您的宝贵建议，引导各地切实解决工业企业用地需求，促进我省中小企业高质量发展。一是学习借鉴浙江等省经验，探索研究我省“亩均论英雄”综合改革办法，引导各地政府强化“亩均”意识，做好本地区“亩均效益”综合评价相关工作的统筹协调，根据各地发展实际，建立以各县（市、区）为主体的分类综合评价机制。二是深入走访调研企业，及时收集中小企业用地等要素保障需求，按照信息共享机制，对摸排出来的问题项目清单需求及时通报和交换至自然资源部门，适时联合自然资源厅开展要素保障现场办公，共同研究解决项目

用地保障中遇到的困难和问题，加快推进项目落地开工建设。三是加强技改提升，把先进制造业产能扩张、传统产业数字化改造作为技改主攻方向，引导企业对标国际先进水平加大设备更新和技术改造，推进装备换新、机器换工、生产换线、产品换代，加快改造提升传统制造业，推进企业提质增效，不断塑造发展新动能新优势，减少中小企业用地需求。

再次感谢贵单位对我厅工作的关心、支持和理解。如有新的建议和意见，请随时与我们沟通联系。

领导署名：翁玉耀

联系人：郑玉辉

联系电话：0591-87833049

福建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2023年6月25日

（此件主动公开）

抄送：省政府办公厅，省政协提案委员会。